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信息公示

公示说明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栋申请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根据《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万江街道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信息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万江街道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小组

一、增设电梯项目及申请信息

项目名称：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栋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发证时间：2025年5月30日。

增设时间：2024年7月22日（方案公示）-2025年6月10日（竣工验收）。

项目地址：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栋。

申请人：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栋业主代表 郑重

二、拨入账户信息

户名：郑重。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东莞市华南摩尔营业所。

银行账户：6221806020002283414

三、公示地点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栋楼梯出入口处、小区公示栏、万江区政府官网。

四、公示时间

2025年7月17日-7月23日，共7日

五、公示图件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协议书

六、公示意见反馈渠道

1、东莞市万江街道新城社区

2、邮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万江沿江路1号118号曦龙大厦负一楼，邮编：523000

3、万江街道新城社区咨询电话：0769-23620718

4、万江电梯办咨询电话：0769-23150823,22706986

七、相关说明

1、有限反馈日期为：2025年7月17日-7月23日，共7日。逾期视为无效，不予采纳。

2、有限反馈意见：需提供书面资料，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身份证明文件、相关利害关系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的视为无效信息。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协议书

附件2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协议书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经过友好协商，就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信息：本单元（或本幢）房屋已按《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规定增设载客电梯 1 部。

项目名称：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座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增设电梯项目。

项目地点：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座。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2025年6月10号 。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证号： 梯11号 SQ8220(25) ， 发证时间： 2025年6月30日。

二、委托情况：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申请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一）授权委托1名业主代表 郑重 （男） 430602198204171357 （15916868701） 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二）授权委托 金业/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三、指定账户：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将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发放至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户名： 郑重 。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东莞市华南摩尔营业所 。

银行账户： 6221806020002283414 。

四、专项资金使用计划：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专项补助资金按以下计划使用：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座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增设电梯项目 。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面打印），属园区、镇（街）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办公室、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各执1份。本协议书可复印至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每位1份。

六、其他约定：

七、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签约日期 2025年 6月 10日。

八、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产权人）签名：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1	601 郑重	15911868791
2	501 黄福	1341287690
3	202 陈裕强	18035263757
4	602 金勇	13018603800
5	402 冯均平	13549251213
6	801 戴惠平	13280899699
7	701 陈福	15270232602
8	702 陈福平	15899149462
9	802 郑慧华	13228504235
10	401 陈丽平	13592735146
11	201 李合林	1387980973
12	302 杨小芳	1384911715
13	202 李海迪	1560371063
14	5号铺 王林成	13622686638
15	2号铺 郭秋兰	1366229200
16	3号铺 郭秋兰	1366229200

附件1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申请表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座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		
建设地点	东莞市万江区江滨花园一期37座		
申请人	姓名	联系电话	15916868791
增设电梯数量	1 （部）	申请专项补助资金	100000（元）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编号	梯11号 SQ8220(25)	发证时间	2025年5月30日
工程施工验收时间	2025年6月10号		
申请人意见	该项目按《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规定增设电梯，已符合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的申请条件。申请人承诺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自愿承担建设、修缮、运营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损失。现申请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拾万元人民币拨入以下账户。		
申请人意见	户名：郑重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东莞市华南摩尔营业所 银行账户：6221806020002283414 申请人：郑重 2025年6月10日		
属地电梯办审核意见	经核实，申请人提交资料齐全情况属实，符合（√）/不符合（×）专项补助资金发放条件，同意（√）/不同意（×）发放专项补助资金申请。		
经办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一式两份（双面打印），申请人、属地电梯办各一份。